

# 金融业务研发和运维系统建设项目

## 软硬件产品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ACL21016

购货单位(甲方): 中润达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北京朝阳区

供货单位(乙方): 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为体现合同的严肃性,保护各自的权益和应尽义务,经甲乙双方根据《金融业务研发和运维系统建设项目》招标要求及甲方投标承诺,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双方须严格遵守执行。

### 一、 供货内容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原厂商/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价格(含13%增值税)					
					单价	总价				
1	运维流程管理系统	运维流程管理系统	1	套	100000	100000				
共计:										
不含税价为:		88495.58	含税价为:		100000					
以上价款包含产品的运输、保险,并完成安装(含安装材料)、调试、项目验收、安全生产,及软件产品1年原厂质保维护与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一切合同约定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交货日期: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软硬件到货,3个月内完成安装调试工作任务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										

### 二、 供货目的

乙方理解甲方采购的产品将用于金融业务研发和运维系统建设项目(以下称本项目)的目的,乙方也清楚产品的质量和供货时间的重要性,产品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标准或者不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货物,将导致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甲方系统产品(或服务)延迟交付及/或交

付存在瑕疵、不合格系统产品（或服务）的违约责任、甲方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甲方系统产品（或服务）因质量而退货、甲方召回和维修的费用、甲方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甲方系统产品（或服务）质量导致的其他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侵权责任。

### **三、 产品的技术标准**

1. 保证合同产品是由原制造商生产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其质量标准、规格及技术特征完全符合中国国家及相关行业的最新标准和规定；保证完全符合招投标文件、本合同及合同附件的所要求的功能和技术参数；保证合同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及安全性。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为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品牌原产品，所有产品（包含软硬件）均为原厂正品，具备合法的授权及相关资质。
3. 乙方应选择环保、安全产品，产品及包装应符合国家的环保、安全要求。

### **四、 交货方式及费用负担**

1. 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全部的运杂费（包括装卸费）、保险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须提供所投标设备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通过现场验收之前的仓储及保管服务，承担安全管理责任。

### **五、 包装标准及费用负担**

1. 乙方按国家或行业标准（孰严）执行。由于包装不当，导致产品损坏，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前更换损坏的产品，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2. 甲方对包装有特殊要求的，乙方在满足第三条的前提下，还应根据甲方所提出的特殊要求对产品进行包装。
3. 所有包装物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六、 验收标准、方法、地点**

1. 根据技术规格、质量要求和购货数量验收，具体验收方法由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编制并通过甲方审定，乙方应配合甲方的验收。
2. 验收前，乙方应提供全部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检测报告”、用户手册、产品手册。所有技术参数必须真实、有效。

3. 验收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七、 结算方式及期限

1. 本合同总价款为：含税金额共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元整，小写：100000元。不含税金额共计人民币：大写：捌万捌仟肆佰玖拾伍圆伍角捌分，小写：88495.58 元；增值税金额共计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仟伍佰零肆圆肆角贰分，小写：11504.42 元。

1) 合同签署后，甲方在收到最终用户回款且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和合同金额4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40%的合同价款，含税金额大写：肆万圆整，小写：40000.00 元。

2) 项目最终验收后，甲方在收到最终用户回款且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和合同金额6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55%的合同价款，含税金额大写：伍万伍仟圆整，小写：55000.00 元。

3) 质保维护期满后，甲方在收到最终用户回款且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后【2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5%的合同价款，含税金额大写：伍仟元整，小写：5000.00 元。

2. 所有的款项支付，乙方应提交加盖公章的付款申请函为前提。

3. 甲方支付第二笔货款前，除需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和合同金额6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13%）外，还需收到最终用户验收单，以上付款材料若乙方延迟提供，甲方将按实际情况延期支付，直到补齐材料进行支付。

###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中润达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13062784277C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15号楼(H座)23层2305室

电话： 010-64810550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丽都支行

账号： 0107012830003133

### 乙方收款信息

名称：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税号：91110108596007659D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慧忠北里支行

账号:110946919610501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大屯北路 312 号金泉时代广场 1 号楼 908 (大屯里 317 号)

电话:010-82746952

## 八、所有权和风险转移

本合同产品的所有权在到货验收后转移至甲方,产品的风险在到货验收后转移给甲方。

## 九、质量保证和维护服务

1. 产品免费质保维护期软件产品 1 年,项目组成的系统整体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

产品免费质保维护服务,包含软硬件产品质量保证(包括但不限于维修、更换)和维护,还有保障产品正常运行所需的巡检、故障恢复、软件更新升级等维护服务。

2. 产品免费质保维护期内,乙方提供接到通知即时响应、2 小时内到现场、4 小时内解决问题的服务。故障处理完毕后,乙方承诺并确保在 1 个自然日内编制故障处理报告,如实反馈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原因、处理措施和效果、故障教训等)。
3. 免费质保维护期间内,如由于乙方原因需要对本项目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的,则该部件的保修期应当相应延长,延长期限与本合同项下质保期相同。
4. 免费质保维护期满后,如果合同产品的性能和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乙方应予以免费更换或修理,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5. 根据国家相关监管部门的强制要求,或国家相关监管部门对甲方系统提供服务涉及的强制要求,乙方对相应合同产品的软硬件系统进行免费平滑升级,升级期间确保甲方服务不中断。
6. 乙方应为甲方派出与本合同有关的技术服务人员,服务时间与人员数目按合同有关规定或由双方在项目执行时按照国家、行业标准明确。
7. 乙方应在甲方的实施地点或甲方办公地点为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培训。乙方应对甲方进行技术培训,使甲方维护人员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维护测试和故障处理等工作,以便乙方所提供的系统能够正常、安全的运行。培训内容

应包括：需提供软硬件培训内容，包含软硬件相关技术、操作使用方法、维护管理技术、实际操作练习等。乙方负责提供培训教材和实际的操作环境。

应提出详细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内容、培训进度以及培训费用等，并提供全套培训教材。提供的培训时长需满足：

培训级别	人次数	培训时长（小时）
原厂高级培训	10	24

8. 在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导致设备系统变化时，应承诺免费向甲方维护人员重新进行相关培训。在对每期甲方技术人员培训结束后 20 天之内向甲方提供甲方人员培训考核成绩。
9. 在免费质保维护期内，乙方须对所提供的货物做定期检查和保养。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乙方的维修、检查和保养工作，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运营。
10. 如乙方未能按约及时提供售后服务，甲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修复等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以及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11. 质保维护期届满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提供不低于前述该等标准的软硬件的质保维护及系统升级服务，乙方不得拒绝，有关费用每年不得超过相应产品在本合同项下总价的 5%，可视具体情况进一步协商。

## 十、反腐败条款

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行贿甲方任何人员。
2. 若有上述行为发生，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十一、知识产权

1. 软件使用许可权：除合同另有规定的情况外，乙方（软件使用许可方）许可甲方（软件使用被许可方）非独占和不受限制地使用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给甲方的软件，乙方的此种软件使用授权许可是不可撤销的（以下简称“软件使用许可权”）。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上述软件包括：（1）乙方拥有知识产权的软件；及（2）第三方拥有知识产权的第三方软件，但该第三方软件是乙方通过与第三方签订知识产权许可协议而可以合法使用且此种许可包括乙方有权许可甲方在前述许可协议范围内不受任何限制地使用上述第三方软件。
2. 上述软件的知识产权仍归乙方或其相关第三方供应商所有。但甲方可以根据

本合同规定使用软件，包括但不限于：上述软件的使用、复制、展示、修改、翻译、注释等权利。

3. 甲方有权在合同有效期内以及使用合同设备期间，持续并不受干扰地使用乙方向其提供的所有软件，并且除本合同规定的合同总价外，甲方不必就使用上述软件而另外交纳任何其他费用。
4. 上述软件应在任何时候均被认为乙方和/或有关第三方拥有知识产权。乙方同意，针对甲方按本合同规定合法使用上述软件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任何第三方对上述软件权利的主张与纠纷，甲方有权根据本条规定向乙方进行追索。如果第三方软件供应商要求乙方就第三方拥有知识产权的软件施加额外限制或责任，乙方应将该等限制或责任通知甲方，在经甲方书面认可后成为本合同的一部分。
5. 供货产品不得存在知识产权争议纠纷，如发生知识产权争议，乙方负责解决，并应免除由此产生的甲方对任意第三方的全部责任；如因此而发生费用，由乙方据实承担全部费用；如因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无形资产，导致甲方的任何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损失。

## 十二、乙方违约责任

6. 合同签订后，任意一方不得擅自解除或终止合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果违约方无故单方面提前解除本合同，则相对方有权要求其支付合同金额 10 % 的款项作为违约金。
7. 因乙方原因延期交付的，超过 7 天的，或者经甲方评估认定对工作进程产生影响的，应当承担逾期违约责任，向甲方偿付延期交付部分合同金额每日 3‰ 的违约金。乙方延期交付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退还已收款项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同时已到场设备归甲方所有。
8. 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除按照逾期交货之规定乙方应当每天按 0.3% 的合同总额向甲方偿付违约金并对因质量问题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负责更换或退货，乙方应立即更换或退货；若因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且经甲方书面通知后 20 天内乙方仍不能更正，甲方有权自行更换或者购买产品，上述更换或购买相关产品的所有费用以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

9. 在交货期内验收不合格的，按照逾期交货之规定处理。到货验收通过并不免除或减少乙方任何基于本合同所应承担的义务，如在验收通过后，甲方发现采购的产品有任何质量问题或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义务的情形，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0.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或甲方因此需承担的第三方直接和间接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1.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权利主张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甲方提出的一切权利主张。
12. 除上述违约约定条款外，若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并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乙方应退款全部已经款项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违约金为合同总价款 10%。若实际损失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10%，则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乙方基于上述规定而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及经济损失赔偿，可由甲方选择从未付的货款中直接扣除，若未付金额少于应赔金额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 **十三、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成立、生效、履行和解释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四、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在取得证明后，双方应立即协商解决不能交货(或收货)引起的严重后果，同时设法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力争使合同继续履行；未及时通知对方的，应承担对方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

如因不可抗力继续存在，致使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后三十天内仍不能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发出书面终止通知。这时，双方均不互提出索赔，甲方不承担终止合同的责任，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发出的终止通知后 30 天内如数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

### **十五、保密条款**

1. 乙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甲方的所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等方面）、用户资料

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资料”)严格保守秘密，相关信息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保密资料接受方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甲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乙方应仅为本合同目的而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甲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3. 本保密义务应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 十六、其他

1. 本合同双方约定之价格为固定价格，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或提货期内，不论市场价格有否变化，乙方均不应提高合同的不含税部分的价格，当国家税率调整时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调整税款的金额。
2. 若本合同所涉及的设备系统部分或全部将来再次扩容，乙方有责任确保在扩容工程中提供的设备与其在本合同中所提供的设备兼容，并且乙方承诺本系统扩容时，所提供的同类产品的价格不高于本合同成交单价或届时乙方在中国市场的最低价，以孰低者为准。
3. 如果乙方/生产厂商决定停止生产本合同设备系统或其任何软硬件模块，乙方必须在停产前12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买方，并提供替代方案，且乙方/生产厂商均需保证以届时市场最低价并不得比本合同成交价高的价格向买方提供所需设备系统或其任何软硬件模块。如果买方要求另外订购与合同设备系统具有相同或更优性能的设备、任何软硬件模块，则乙方应给予乙方届时市场最低价的待遇。
4. 甲方有权利根据业务调整建设方案，乙方须积极响应甲方要求，若涉及增采设备，乙方所提供的同类产品的价格不得高于本合同成交单价，若无增采设备，乙方不得有调增合同金额的请求。
5.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经双方确认的来往文件及其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及本合同附件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公司章或法人章后生效。
7.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

同具有同等效力，补充规定必须以书面的形式做出并加盖双方公章。

8.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9. 如乙方进入甲方生产现场作业（包括安装，调试、验收等），必须遵守甲方关于安全、环境管理的相关规定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严格规范作业，接受甲方安全教育，若造成的工伤、其他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如需要）顺序：
  - (1) 本合同文本
  -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 (3) 甲方《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
  - (4) 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关于投标文件的澄清、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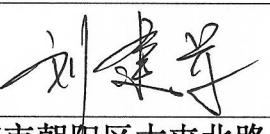
本合同附件：

附件 1 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规范书

附件 2 验收标准

附件 3 质保期、售后服务标准

### 合同之签章页

甲方：	中润达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 8 号 15 号楼(H 座)23 层 2305 室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大屯北路 312 号金泉时代广场 1 号楼 908 (大屯里 317 号)
电话：	010-68700089	电话：	010-82746952
联系人：	吴卫涛	联系人：	刘建军
手机：	18519220887	手机：	13910969460

## 附件1 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规范书

### 一、金融业务研发和运维系统建设项目

#### 1.1 需求概述

统一监控平台需为一套成熟的产品，能够采集网络设备、网络性能、主机系统、虚拟系统、数据库系统、中间件的告警及性能事件，同时整合已有系统及设备的告警数据源，实现告警数据格式、内容、策略的标准化处理及告警事件的关联分析。产品的功能应包括：事件采集模块、事件处理模块、事件展示模块、事件操作模块、平台自管理模块、用户管理模块、平台权限管理模块、数据集成模块等功能。

需提供集中监控平台的软件著作权和测试报告。

#### 1.2 需求清单

序号	系统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运维流程管理系统	1	套	

#### 1.1 运维流程管理系统

	分类	功能模块	具体要求
1.	整体要求	★整体功能	系统基于 Web2.0 技术，能够用非插件方式支持主流浏览器（IE、Chrome），符合 ITIL 流程规范，整合多类运维流程。
2.		★部署要求	支持部署在 windows、linux 多种操作系统；支持 Mysql 等开源数据库。
3.		数据备份	系统包含自身的数据备份功能，通过操作系统后台界面对系统的数据进行备份
4.		系统升级	应拥有完善的补丁包升级功能，能实现快速系统升级。在升级过程中拥有系统程序和数据备份功能，拥有健壮的回滚功能。
5.		人员权限	系统可以对用户的权限进行管理，按照角色定义用户人员的权限等相关的安全属性，可以灵活的定义用户查看、修改、新增、删除的操作范围
6.		系统通告	支持系统内的通知通告管理，通过选择部门或人员，向其发送系统内的通知。
7.			系统具备醒目的通知展示区域，提醒操作人员当前的待办工作和相关通知数量。

8.	通知机制	接口要求	★系统支持标准对外接口，能够通过配置接入其他监控平台告警信息，自动生成事件工单；
9.		通知机制	★可使用邮件、短信、微信等方式，灵活的通知相关人员
10.		通知机制	通知方式可配置，让操作人员可在工单的每步操作中选择各种通知方式。支持默认通知方式。
11.	功能要求	服务目录管理	★已服务目录模式驱动流程，服务目录可进行数据配置，支持分级管理；
12.			支持服务目录中的工作配套流程/角色相关配置，通过配置相关配套流程，可让此服务项在配套流程的执行实例中对流程的相关数据进行考量和环节驱动；
13.			支持服务目录中的服务项的服务团队配置，通过配置服务团队，可让使用此服务项的流程实例按照服务目录的默认分配原则进行工作分配；
14.		服务台管理	提供专门的服务台操作界面，界面内容应包括：事件列表，来电列表，事件概览数据统计，事件申告趋势统计；
15.			提供多任务窗口操作，使得服务台可在多个事件的操作间来回切换；
16.			可直接申告事件，或通过来电弹屏等方式申告事件；
17.			★自助服务台：提供专门针对用户的申告界面，用户可自助申告事件，页面简洁大方，功能完善。
18.	★来电弹屏	★来电弹屏	通过集成模拟电话自动识别设备，使办公电话与终端可以实时通讯，用户拨打电话到服务台座席后，系统能够自动弹出事件申告页面。
19.			在弹出的事件申告页面中能明确展示出来电部门、电话、呼入号码、位置、姓名等信息。能展示响铃的本机号码；
20.		事件流程管理	能查询来电历史的相关信息，未接来电和未生成工单的来电信息，可以点击补录事件单。可使得服务台繁忙情况下分流一部分工作压力；
21.			系统应提供来电弹屏转接功能，即电话与服务台所操作的电脑不在同一物理区域也可实现弹屏功能；
22.		事件流程管理	梳理流程，制定受理、处理、审核、关闭、通知的全流程管理，规范服务受理过程，使故障受理工作更协调，处理结果更有保证、客户满意度更高；

23.		通过服务目录可自动分配流程流转的相关人员。具有工单通知功能，通过短信、微信或第三方平台实现工单流转后的消息通知功能，用于提醒下一环节人员及时处置。通知内容包括：事件名称、人员、电话等信息；
24.		应满足对服务目录模糊录入，即输入服务目录关键字，快速检索定位所需的服务项，方便服务台快速录入，提高故障受理效率；
25.		应满足对人员以及组织结构的模糊录入，即输入组织结构或人员的关键字，快速检索定位所需的信息；
26.		应满足对事件标题智能录入。即，服务台录入事件标题，支持系统自学习功能，下次同类事件出现后，可以输入关键字，进行事件标题提示功能；
27.	★微信集成	通过微信服务号集成，申告人员可通过进入事件或报障管理，进行事件的申告，工程师可进行事件的处理等操作；
28.	★微信集成	在微信申告页，需要提供录音、拍照等功能进行事件申告；
29.	★微信集成	拥有满意度调查功能，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申告人可对此事件进行满意度评价；
30.	★微信集成	微信端能实时接受事件操作的相关提醒；
31.	IT 资产管理	围绕 IT 资产类型，构建符合运维工作需要的管理属性信息。
32.	IT 资产管理	通过梳理，帮助信息中心整理出一套能够时刻真实反映在线运行资产的配置情况，并对资产的部署位置、供应商、服务商、质保期、负责人进行统一的管理。
33.	IT 资产管理	拥有资产信息版本管理功能，能够对资产信息的变动进行版本管理。能够查询出每个资产信息版本的详细信息。
34.	IT 资产管理	根据资产类型，可灵活扩展资产的属性，无需二次开发。
35.	问题管理	问题管理针对反复出现的事件或故障进行集中分析和处置
36.	问题管理	支持在事件处理过程中发起问题流程

37.		★支持通过事件扫描, 将多个同类事件转变成问题
38.		支持问题和事件工单的关联
39.		支持问题的发起、分析处理、审核
40.	变更管理	<p>★需求变更管理:</p> <p>变更管理流程: 应包括以下几个环节 新建→方案→审批→实施→确认; 变更范围与内容: 在一个变更单中需包括若干需求, 审核人员可针对每个需求进行逐条审批;</p>
41.		<p>基础设施变更:</p> <p>变更管理流程: 应包括以下几个环节 新建→方案→审批→实施→确认; 变更范围与内容: 变更单可与配置库进行关联, 通过变更单可查询配置库, 并且通过配置项可查询到配置项的变更历史;</p>
42.	知识库管理	<p>★可通过事件进行知识的快速创建, 也可单独通过知识管理进行创建。拥有知识评审流程, 当知识经理审核后, 知识才能正式发布。</p>
43.		用于区分知识的知识类别可单独维护。
44.		知识进行查询时, 系统可根据查询人所在的团体自动进行数据筛选, 展示出符合此团体特性的知识。
45.		服务台工程师可根据事件的关键字自动获得知识库匹配的知识, 并进行故障解决。
46.		工程师可在事件处理过程中查询出与该事件分类/关键字一致的相关事件及解决方案。并能通过操作直接引用知识。
47.	★视图管理	操作视图: 包括至少两个角色的操作视图(工程师以及领导视图), 领导视图可对当前管理范围内的所有工单进行查询和查看详情。工程师或服务台视图可对自己管理范围内的工单进行编辑操作;
48.		统计视图: 提供服务请求分日申告趋势相关数据以及曲线视图, 视图应包括事件工单的分日数量;
49.		提供基于服务目录的整体数据对比统计, 能统计时间段内的各个服务目录事件申告数量对比图, 提供以处理人为维度的处理数量统计, 并能以图形方式展示;
50.		提供以服务台维度的处理数量统计, 总体建单量, 以及服务台人员每日的建单量, 并能与来电数量进

		行匹配；
51.		提供对于电话历史记录的相关统计，包括（电话有效转单数，找人电话数，无效电话数，未生成工单电话数）；
52.		提供以巡检人为维度的巡检次数以及巡检质量统计。能够统计出没有按时完成巡检，逾期巡检积压数量的前 5 名人员；
53.		大屏展示视图：支持页面的全屏展示，并能适应高分辨率大屏（高分辨率显示器终端或投影），展示当前的事件处置状态，提供对本月的还在处置中的事件统计，并根据服务目录进行分组对比，实时展现当前事件瀑布流；

## 二、技术要求规范书

金融业务研发和运维系统应符合但不仅限于以下需求：

### 附件 2 验收标准

设备验收按照产品技术规格要求进行，由采购方组织。项目验收前，投标方需提交详细测试方案及测试报告。

- 1) 验收标准参考技术规范书内容要求进行验收，投标方需配合采购方制定验收方案。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功能、产品性能测试，对产品进行稳定性测试，需达到采购方的稳定性要求。
- 2) 现场验收。设备的性能、质量和数量的最终验收在采购方现场进行，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签字后生效。
- 3) 系统建成后，设备提供厂家须配合采购方完成对整体系统的验收，并根据验收结果对系统进行相关部分的整改，直到通过验收。
- 4) 在设备安装、调测达到规定指标后，进入试运行阶段。
- 5) 试运行时间为 30 日。在运行期间，设备提供厂家负责相关设备维护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在此期间由于设备自身的原因及安装调试原因出现的问题均必须由设备提供厂家负责及时处理。但在修复后应重新开始计算试运行期。
- 6) 在系统设备试运行期间，根据需要设备提供厂家有责任派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维护工作。试运行期间出现的设备故障，设备提供厂家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4 小时处理完毕，恢复设备无故障运行，并交给采购方详细的故障处理分析报告。该报告将视为试运行期间的统计

报告，作为日后确定是否结束试运行的依据之一。

7) 验收。在试运行期结束后，按双方确认的方式和标准进行终验，验收结果经双方签字确认生效

### 附件3 质保期、售后服务标准

1. 产品免费质保维护期软件一年，从项目完成验收之日起计算。产品免费质保维护服务包含软件产品、硬件产品质保维护，还应为保障产品正常运行所需的巡检、故障恢复、软件更新升级等维护服务。
2. 根据国家相关监管部门提出的甲方系统提供服务涉及的强制要求，乙方对相应合同产品的软件系统进行免费平滑升级，升级期间确保甲方服务不中断。
3. 产品免费质保维护期内，乙方提供接到通知即时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4小时内解决问题的服务。产品免费质保维护期后，乙方向提供不低于前述该等标准的服务，相关服务内容及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
4. 乙方应为甲方工地派出与所签合同项目有关的技术服务人员，服务时间与人员数目按合同有关规定或由甲乙方在项目执行时商定明确。
5. 乙方应在甲方的施工工地或甲方办公地点为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培训。

乙方应对甲方进行技术培训，使招标人维护人员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维护测试和故障处理等工作，以便乙方所提供的系统能够正常、安全的运行。

培训内容应包括：需提供软硬件培训内容，包含软件相关技术、操作使用方法、维护管理技术、实际操作练习等。

乙方负责提供培训教材和实际的操作环境。应提出详细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内容、培训进度以及培训费用等，并提供全套培训教材。

提供的培训时长需满足：

培训级别	人次数	培训时长（小时）
原厂高级培训	10	24

在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导致设备系统变化时，应承诺免费向甲方维护人员重新进行相关培训。在对每期甲方技术人员培训结束后20天之内向甲方提供甲方人员培训考核成绩。

9. 在质保维护期内，乙方须对所提供的货物做定期检查和保养。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乙方的维修、检查和保养工作，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营业。

10. 如乙方未能按约及时提供售后服务，甲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修复等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以及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11. 质保维护期届满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提供合同中产品的软硬件维护及系统升

级服务，乙方不得拒绝，有关费用每年不得超过相应产品在本合同项下总价的 5%，可视具体情况进一步协商。